

珠頂園

霍桑探案

袖珍叢
刊之一



程小青著

世界書局印行

國三六年四月五版

探案 霍桑 珠項圈

實價國幣

外加運費匯費

著	者	程	小	香
發	行	人	李	川
出	版	者	世	界
印	刷	者	世	界
發	行	所	世	界
			書	局
			書	局
			書	局

姚 序

重慶的夏季長有惱人的燠暑，教人們憚於出門而且懶於做事，但一個經常使用腦力的人却又不習慣於這樣的「安閑」，因此，我不得不給廢置了的腦力尋覓一個側面的出路，而我就有機會去讀了五六百本的歐美偵探小說。

說起偵探小說，在我們的「壁壘森嚴」的新文壇上彷彿是毫無自置的。一般新文學家既不注意它們的教育的作用，亦無視它們的廣泛的流傳。味然，以爲這祇是「不登大雅之堂」的小玩意兒；於是，「字正腔圓」而新進者們亦無不菲薄着它們的存在。若干年來，偵探小說在我們國內雖然一直保有着大羣的老讀者，也一直爲更大羣的新讀者所需求，然而，就外國作品說，廿年前推崇柯南道爾，廿年後還是推崇柯南道爾；就本國作品說，則除了程小青先生的霍桑探案以外，更找不出第二種水準以上的作品。這種情形，即使不能說是什麼了不起的損失，但在一個真正喜歡偵探小說的讀者看來，

至少是頗有遺憾的。

因此，在今年夏天讀過了大批的新的偵探小說以後，我尤其固執地覺得偵探小說實有介紹（不論是翻譯或創作）的必要：第一，我喜歡每一本偵探小說裏所用的推斷的方法（deduction），這對於「不動天鈞」的人們實在是一種最好的教育；第二，我喜歡每一本偵探小說的精密的設計與謹嚴的結構，這對於習慣着凌亂無章的社會大眾應該有一種有益的唆示；第三，卽就作品本身以言，近年來偵探小說的作家的進步實已遠超於柯南道爾之上，我們的不能再以福爾摩斯的智慧爲滿足也正是一種重要的借鑑與啓發。而且，在事實上，偵探小說既有其廣大的讀者之羣（你要知道，美國故總統羅斯福氏及此次歐洲戰場主將艾森霍華將軍都是偵探小說迷），則如何給與這一羣愛好深思的讀者以新的（進步的）滿足也不會不是出版界所願致力之事。祇要看一看歐美出版界所刊行的偵探小說的數量，（它比其他的文學書籍更多，平均的銷路也更大），就可以明白這種「小玩意兒」儘管不被列入於文學界的偉大的收穫，却自有其不

容否定的社會教育的力量。

——上面的一些意見，在我這一次回到上海來以後，跟小青先生一見面就談到了。我自己固然覺得「卑之無甚高論」，而小青先生却欣然許我爲「知音」。他的霍桑探案，我是早已讀過了不少的；但當他送了我幾本近年的新著而一口氣讀了以後，我深深覺得他也像歐美的偵探小說作家一樣，近年的新的進步是可驚可佩的。若干年來，小青先生已寫下了幾十種長短不等的作品，不客氣的說，其中自有一部份顯得不夠深度（我是以歐美名家的偵探小說來做尺度的），但我敢說，至少有一半以上的作品是高出於一般水準之上的，即比之前的柯南道爾及今代的亞伽莎克麗斯丹（Agatha Christie）諸氏所作亦可毫無愧色。尤其在這寂寞萬狀的中國偵探小說之林中，他的「獨步」真是更爲難得而更可珍重了。

更有進者：從抗戰開始到勝利達成之間，上海文化界所遭受的壓迫與蹂躪

使人不堪回首。一般無行的文人，或爲敵僞作罪惡的鼓吹，或以筆墨事色情之誘惑，醜態畢露，穢跡久彰。而小青先生始終持正不阿，兀然無變；現在我們讀了他的一舞后的歸宿」，「活屍」這兩本書，還顯然看得見他的苦心與誠意。我總覺得每一個偵探小說裏的偵探的思想與行動，不單表見着作者的智慧，而且也表見着作者的正義感。從這一點說，小青先生的作品就應該還有另一種更高的評價。

事實上，我不是一個給小青先生的作品來寫序文的適當的人。不過，在老友的立場上，我一直知道小青先生的寫作偵探小說始終懷抱着一個高尚的動機，而在讀者的立場上，我更一直佩服小青先生的作品的從不粗製濫造，亦從不靠老牌子賣弄那些無聊的「血頭」。因之，我面對着這一套書，我願意給他一個祝福：

——祝福小青先生所賦予霍桑的智慧能夠在這一個罪惡滋多的社會中充分發揮着一種制裁的力量。

三十四年抗戰勝利之日，蘇鳳謹序。

霍桑探案 珠項圈

(袖珍叢刊之一)

程小青著

一 可疑的足音

是的，當偵探的人，危險是工作上當然的報酬，驚疑和恐怖，更可算是家常便飯。我自從和霍桑合作以來，所經歷的驚變危險，正不知多多少少。譬如我在「黑地牢」一案之中，我曾親身被綁，後來又不幸中了一槍。在當時我固然感受到一時的緊張，但事過境遷，便也淡然忘懷。這就因偵探的生活，本來和驚險爲緣，種瓜得瓜，自然也無所怨懟。可是我這一次的奇怪的經歷，却是一個例外，此刻我執筆記述，還覺得牙癢癢的餘怒未消。

當我從我的岳家高家裏出來的時候，精神上真感到十分愉快，再也想不到就在這十分鐘之內，我會遭遇到這一種可怪可恨而又使人無所措的經歷。

這一天是我岳母的六十誕辰。在理我的妻子佩芹本應一塊兒去祝壽。偏偏不巧，佩芹身子感發熱，躺在床上不能出門，我祇得一個人去祝壽。這晚上賀客盈門，黃河路上汽車包車排列得水洩不通。我尋思我岳母的壽辰，如果移早在兩三年前，也許不會得如此熱鬧，原來佩芹的哥哥佩賢，自從德國陸軍大學畢業以後，便回國來參加革命工

作，因着在戰事上努力的結果，擢升旅長之職。因此，這天的賀客之中，軍政兩界的長官，竟佔了大半。但在這壽筵席上最引人注目而受人讚美的，並不是少年得意的佩賢，却是那佩賢最小的妹妹佩芬。伊今年已十九歲了，正在江蘇大學一年級裏。伊的年齡雖已算不得怎樣小，但那種天真的稚氣，却還沒有脫盡。伊的面貌也不在我的佩芹之下，白馥馥的面頰，不施胭脂，天然紅潤；一雙剪波的慧目，嫵媚中含着天真的活潑。這晚上伊穿的一件淺紫色軟綢的袒領西服，那紫綢四緣，還繡着許多細散的白花，乃是國華織綢廠裏的最新出品；足上一雙銀色的舞鞋，也是國產的上品。伊的玉琢似的雙臂和粉頸，完全露着，襯着那一條寶光燦爛的珍珠項圈，越顯得華艷不凡。那晚上的女賓，固然一大半是珠圍翠繞，明眸皓齒，都有着動人的丰姿，可是誰也比不上佩芬的秀韻出塵。

伊既是衆賓們的視線的鵲的，却偏偏厮纏我，一回兒強我作舞，一會兒又撫拾了幾句沙士比亞戲曲裏的難句，嗷嗷地叫我解釋。在伊原是天真爛漫，毫無顧忌，但在我的地位說來，爲避免一般人的誤解起見，却不能不矜持些兒。可是那時我也沒法脫身，因此我反覺得有些窘促不安。後來直到坐席的當兒，我方才自由了些。

我本想略坐一坐，就告辭回去。因爲佩芹的熱度怎樣，着實使我焦心。不料我加入的一席，都是些酒國的健將，我雖抱着堅守不戰主義，可是我的陣線不堅，終於被他們

攻破。於是經過了幾個通關，我的酒量已過了限度。我因着歷次的經驗，再不願踏進醉鄉裏去，便想到力敵不如智勝，就一溜烟的悄悄逃席而出。

這天晚上，月明星稀，溫暖的南風，吹在臉上，很有些蘇散的作用。當我出門的時候，既然出於逃席，自然不會正式告別，佩賢也不會送出門來。那時女席已散，但大廳上的十餘桌男賓，却大半還在興高采烈地猜拳行令。我也曾向我的鄰席上瞧過一瞧，我的老友霍桑也早已不見。我知道他對於尋常的應酬，往往規避不到，這一次却因着我的關係，居然親自臨祝。但他既已不待終席而先行，可見他也和我同樣的感着不耐。

我出了大門，沿黃河路的人行道上緩緩進行，經了那一陣陣的夜風，臉上的熱炙果然略略減些，但腦室中還覺得昏沉沉的。所以我決定步行回去，借此運動一下，使腦海中的血液得以流動下降。我走到了黃河路轉角，左手轉彎，便走進了青海路。那裏排列的車馬既已完盡，行人也絕迹不見。一轉彎間，一鬧一靜，便換了一個境界。我不禁動了遐想，想到人生的命運，和情人的冷暖，也祇有一轉彎的差別。假使佩賢的軍職一朝降落，那麼第二次如果再有什麼慶典，門前車馬，諒來也不會再有這樣子擁擠熱鬧了罷！

我在青海路上走過了十多家門面，我的聽覺中忽似覺得有輕微的足步聲，遠遠跟隨在我的背後。我當時還絕對想不到有危險和奇詭的遭遇。我身上穿的一身國產春呢的西

裝，衣袋中也並無巨款，並且我的褲子袋中，還帶着一支黑鋼手槍，所以萬一有什麼不識相的路劫相好，要想在我身上摸手摸腳，不一定會有便宜。這時候約交十一點半，青海路上雖然靜寂，黃河路上却仍車輛喧闐，事實上也斷不虞什麼意外。

我一壁靜思，一壁仍緩緩進行。我的腦室中的昏沉狀態，果真已減低不少，便想着吸烟。我摸出了一支紙烟，腳步略略停了一停，擦着火柴吸烟。可是我那背後的腳聲，彷彿加緊了些，越聽越近。我可能回頭去瞧一瞧嗎？那原是很自由的。不過在那尷尬的當兒，這種回頭的舉動，却足以示弱於人，又覺得不便。

當我的右手把火柴的殘梗丟向馬路去時，乘勢偏着頭部，向我背後的人行道上瞥了一下。我的眼角神經所報告於腦神經的，乃是一個和我身材相彷彿的穿西裝的男子。他身上穿一件灰色方格條紋的春季外褂，下面露出栗殼色的褲子，頭上戴一頂深棕色的銅盆呢帽，兩隻手正插在外褂的袋中。這個人似正低頭進行，腳步果真很緊，和我的距離祇有兩三步光景。這個人的狀態，除了他的腳步故意緊促有些可疑以外，原沒有什麼特殊之點。我當然不便有什麼舉動。

不過在我的十二分鎮靜和暇豫之中，也不能不有一些兒戒心。我固然不怕路劫，却不能不防備那些跟偵探們處於相對地位的敵手。在已往的二十年中，那些窮兇極惡和陰謀叵測的罪徒，跌翻在我們手中的，已不知有多少。這班人懷怨在心，暗地裏乘機報

復，也不能說不可能的。因此之故，我的腳步故意放緩，準備讓他先走。我的右手，也不期然而然的伸進我的褲袋裏去。

二 無可理喻

正在這時，我猛覺得我的左肩膀上輕輕一拍，同時有一股香氣，直襲我的鼻管。我立即住了腳步，旋轉頭去，便和那個西裝朋友面面相對。我不認識他，也不知他有什麼用意。我正待發問，那人忽有一種出乎意外的舉動。他的右手從外褂袋中摸出一種白色的東西，向着我左手中一塞，接着便又放開腳步。急急地前進。

我一時竟呆住了。他這舉動完全出我的意料。我的右手雖已摸着了槍柄，却又不便貿然亂放，因為我左手中還不知是什麼東西。我的手指自然而然的握了一握，却是一個白巾的小包。在這一握的舉動之中，還發出些細碎磨擦聲音。

怪了！這是什麼東西？那小包並不沉重，不像是危險物品。在這時候我的理智指示我，第一步動作應把這包中的東西瞧一個明白。於是我的右手立即放了槍柄，急急把那包打開。那是一塊四週摺邊的細白麻紗巾，曾經熨鐵燙過，還帶着濃烈的香氣。這小包幸虧是捲裹着的，並沒打結，我在兩三秒鐘時間，已經展開了開來。可是展開以後，我的目光一和包中的東西接觸，這一驚却非同小可。

原來白巾中却是一條異光耀目的珠項圈！

我彷彿進了夢境。有一聲訝異的驚呼，自動的從我的喉關中衝出來。我口中的那枝紙烟也頓時落在地上。我已彷彿失了知覺。抬頭一瞧，前面那個穿灰呢外衣的西裝男子。已在十多碼外，他的背形還隱約可見。這個人有什麼用意？善意的還是惡意的？但無論如何，他和我既面不相識，却把這樣的東西交在我手，我決不能輕輕放他過去。我不再猶豫，順手把白巾和項圈塞在袋中，也放開腳步，急急向前追趕。我的步驟已從安步變了跑步，恨不得立即把那人抓住。可是我祇跑了三四步遠，猛聽得我的背後也有急促的奔跑聲音，同時我又聽得有人高聲呵喝。

「且慢！」

這呵喝的命令是向我發的嗎？還是對前面的人？我不能不驚訝起來。但我的聽覺雖然接受了這個命令，我的兩足却還不肯服從。我的全神既完全貫注在前面的人，我的驚訝的結果，以爲這呵喝是向我的前面的人發的。不料砰的一聲，衝破了這沉靜的空氣。原來我後面的人竟因誤會而開槍了，我怎樣應付呢？可能再繼續前進？那似乎不智。我爲了避免誤會的犧牲，勢不能不停止腳步，同時我又舉起兩手，以防他第二次開槍。

我遭了這第二次的變端，心中已很瞭然。那前面的人分明已幹了一件犯法的勾當，後面的人也一定是什麼追踪的警探，我不幸夾在中間，才使那警察發生了誤會。我旋轉

身來，見那追趕的人早已奔近我的面前。那人身材高大，穿一件玄色的長袍，上面並無馬褂，頭上戴一頂深黃條紋呢的鴨舌帽兒，雖然壓得很低，但從電燈光下，還可以瞧見他的蒼黑的橫肉臉兒。一雙粗圓的眼睛，張大得可怕。他這打扮分明是一個便衣偵探，我先前料想已經證合。他一定已誤會了。

我等他走近，便先開口道：「朋友，你弄錯了。」

他的右手執着一支閃亮的鍍銀手槍，槍管凝注着我。

他冷冷地答道：「誰弄錯了？」

我道：「你不見那前面的人已轉彎了嗎？」

這橫肉臉的大漢倒很鎮靜。他答道：「不錯，讓他去罷。」

我道：「這個人不能放掉。」

他道：「有了你，也是一樣。」

我覺他的成見很深，急切間又找不得相當的說話足以祛除他的誤會，不覺有些兒着惱。

我但道：「你當真弄錯了。這個人萬萬不能放過。快追上去。」

他道：「你不會買些糖菓騙騙我嗎？」

我不禁更加着惱道：「你纏到牛角尖去了！這個人才是罪徒。現在他安然脫身，那

責任要你負的。」

他也提高喉嚨答道：「捉賊捉贓，那才是我的責任。那東西不是在你身上嗎？」

他說了這句，便踏前一步，把槍口抵住了我的胸口，突的伸手摸我左襟的衣袋。一剎那間，那條白巾包裹的項圈，已到了他的手中！於是他臉上露出一種獰笑，那種攢眉擠眼的得意狀態，見了真使人可恨，又覺可笑。

在這種情態之下，若依我的本性，祇有不顧一切，冒險和他拚幹一下。不過我的經驗已多，自信還有些科學態度。我若和他反抗，不但和他同等錯誤，而且還不免貽失態之譏。因爲論這個人的職司，這樣措施原屬應當。他既不認識我，這誤會不易解釋，論情也是可原。因這一念，我的態度反而沉靜下來。

我又向他說：「這裏有一重曲折。你還沒有明白。這逃走的人才是真正的罪徒。你若不信，我可以同你一塊兒趕上去，也許還來得及。」

那人一壁把珠圈放在他的袋中，一壁懶洋洋地答道：「我却打算省些兒足了。」我見這個人無可理喻，又氣又恨，一時却又想不出什麼辦法。但那個栽贓的罪徒，現已脫身遠颺。這件事已被這個人弄僵。

我又耐着性兒說道：「我是高家的客人，剛才從那裏出來。」

他接口道：「不錯，我知道的，就是你的同伴也是從高家裏出來的。」

我道：「你真把我當做同黨看待嗎？好，現在我同你回到高家裏去。」

那探夥道：「那不行。我們還是往警署裏去。」

我不禁盛氣道：「也好，我跟你走。但你須知道我是包朗！」

這可惡的探夥忽剪住我道：「你叫包龍嗎？哈哈，包龍圖也不相干的。快走，快走！」

從青海路向東轉彎，就是警察第四分署，從那出事地點走去，約有兩分鐘的路程。我在途中忖度，我今夜可算不幸。偏偏遇着這個蠻子。這個誤會，一到署中當然立即可以解釋，不過這項圈問題，那行竊的匪徒既已脫身，一時倒還不能解決。我和那人曾面對面瞧過一瞧，雖在一瞥之間，但那人的面貌，我已有些把握。平日霍桑常和我討論觀察面相的方法：第一着眼，就須注意眼睛和鼻子，和那面部的線紋，有無特異之點。這一個印象已經留下，以後便不容易淡忘。我記得我瞧見那人的鼻子帶些鈎形，一雙小眼，瞧人時形似稜角。這兩個異點已儘足做辨認的根據。我自信第二次如果見他，決不致逃避我的目光。不過這個人是誰？此刻又往那裏去尋？據這探夥說，這人也是從高家裏出來的。我怎麼沒有見過？調查起來，不知有沒有困難？

三 警署中

我們進了警署，不料又有一個小小的頓挫，那署長竟不在署中，一時沒人負責。這誤會分明還不容易剖白。

我因厲聲向那探夥道：「你快去把署長找來，我沒有功夫等候。今夜的事，你幹得很好，你準備着得功罷！」

我這一種的語聲和態度，竟使那個蠻不講理的探夥露出些兒訝異的神色。因為尋常犯罪的人，踏進了警署，總不免有些兒惶恐畏懼的表示。我的聲浪態度，却恰正成一個反比例。那委實不能不使他驚疑起來。他果真向一個值夜的週番接洽了幾句，便派了一個人出去找署長。

我也老實不客氣地走到週番室的電話箱前，先打電話到霍桑寓裏，問問他曾否回寓。事又不巧，據他舊僕施桂說，他曾回寓過一次，但轉了一轉，又匆匆出去了。我打電話的時候，那探夥和那值夜的週番都在旁邊。那週番似乎比較的靈敏些，因着我和施桂的談話，似已猜想到我是誰。我見他向那探夥竊竊的私語了幾句，那探夥的臉色似已逐漸的變易起來。

我仍絕不理會，正要打第二次電話，忽見外面走進一個人來。那人穿一身深青呢的中山裝，上唇有些短鬚，還戴着一副托力克眼鏡。這人就是第四分署的署長，面貌却很熟識，分明曾在那裏見過，不過一時却記不起他的姓名。那署長一走進來，那個探夥便

恭恭敬敬地走前一步，要想報告的樣子。署長却揮一揮手，一直走到我的面前，脫了呢帽，伸出手來和我交握，嘴裏又發出一種很親熱的歡呼。

「包先生。久違了。難得你光降。」

我倒又窘促起來。我再也不想不起他的姓名，不知怎樣稱呼。

他却十二分機警，又自己通報道：「兄弟是張寶全。三年前我在杭州的時候，息游別墅那件案子，不是靠着先生們的助力，才得解決嗎？」

他說着便拉着我走進他的辦公室去，又很殷勤地請我坐下。我才記得那時候他曾爲着那別墅中的神祕的兇案，他曾親自趕到上海，我和霍桑確曾幫過他的忙。不過我因着交接的人多，竟記不得他的姓名。

我一壁坐下，一壁道歉道：「唉，張先生，我真荒謬得很，闊別幾年，一時竟記不起來。張先生，你幾時調到上海來的？」

張寶全道：「才兩個月。我還沒有登門拜訪過，抱歉得很。但包先生在這樣的深夜光臨，也出我的意外。莫非有什麼使喚嗎？」

他忙取出烟匣，敬了我一支紙烟。我一壁接烟，一壁把我的眼光向那站在門口外面的探夥瞥了一下。他的面容已大大的改變了，不但已不見了那副剛狠蠻橫之色，却又目定口呆，彷彿正怕有什麼大禍臨頭。